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DAGONG GLOBAL CREDIT RATING CO.,LTD

城投行业监测月报

目　录

一、本期行业发债情况

二、本期行业要闻

三、本期发债企业动态

四、报告声明

监测周期

2017.12.01～2017.12.31

作　者

大公城投行业小组

负责人：李金子

成员：陈酉　李坤

联系电话：010-51087768

本期重要信息

债市

- **本期新发 116 支债券，共募集资金 837.55 亿元，以公募发行为主。**
- **太和县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级别上调**
  点评：上调原因主要为当地经济财政实力增强；获得政府的大力支持；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保持较快增长。
- **杭州市下城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级别上调**
  点评：上调原因主要为当地经济保持增长；获得股东大额增资，资本实力显著增强。

行业

- **财政部关于坚决制止地方政府违法违规举债遏制隐性债务增量情况的报告**
  点评：报告阐明了下一步地方债管理思路：即坚持中央不救助原则，做到“谁家的孩子谁抱”，坚决打消地方政府认为中央政府会“买单”的幻觉，坚决打消金融机构认为政府会兜底的幻觉。预计未来，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将被放到财政部地方债管理工作的第一位，为防范风险，地方政府债务监管问责将持续保持高压态势。
- **财政部年末通报问责地方违规发债 西部省区或成风险聚集地**
  点评：12 月，财政部对江苏、贵州、江西及四川省违法违规举债担保等问题进行了处罚，处罚力度空前，不仅落实到区县责任人，且包括部分前任官员，反映出政府严肃治理地方政府债务问题，决心不减。预计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治理仍将继续趋严，力度不减，范围将会扩大。

企业

- **营口经开、遵义国投、盘锦建投等 12 家企业针对债券提前兑付（拟）召开债券持有人大会**
  点评：上述公司中以召开债券持有人大会的均已通过兑付方案。城投公司提前兑付事件仍保持增长趋势，预计 2018

年城投公司为搭乘债务置换末班车，提前兑付数量和规模将继续增长。

◆ **陕文投、安庆城投涉及股权收购/转让**

点评：陕文投转让全资子公司持有的迪雅置业 49.39%股权。安庆城投拟转让安庆市城投典当有限公司股权，尚待安徽省商务厅批准后生效。大公将持续关注上述事件的进展，并对陕文投和安庆城投可能产生的后续影响，及时向市场发布。

◆ **城发集团新增对外担保；常德实业、顺德投资、江宁经开、咸宁城投新增借款**

点评：截至 2017 年 11 月末，城发集团担保余额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22.56%。常德实业、顺德投资、江宁经开 2017 年 1～11 月新增借款均超 2016 年末净资产的 20%，咸宁城投 2017 年 1～11 月新增借款均超 2016 年末净资产的 40%。各公司或有风险均有所增加。

◆ **遵义国投股东变更，遵义市市属国有企业重组**

点评：遵义国投的股权关系由遵义市人民政府持股 73.5%和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股 26.5%变更为遵义市新世纪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73.5%和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股 26.5%。大公将针对上述事项与遵义国投保持联系并关注上述时间对其经营和信用状况可能产生的后续影响，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遵义市推动现有 26 家市属国有企业进行优化重组，组建四大集团，分别为遵义道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遵义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遵义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遵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江门建投、太仓港开投名称变更**

点评：江门建设更名为江门市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太仓港开投名称变更为江苏省太仓港港口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更名事宜对债务的付息、兑付均不构成影响，大公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对其经营和信用状况可能产生的后续影响，并及时披露。

◆ **泾河新城高管更换**

点评：原法定发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李益民以涉嫌受贿罪被立案侦查并采取强制措施，更换张险峰为代理董事长并担任临时法定代表人，已完成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 **无锡城发收到交易商协会自律处分**

点评：无锡城发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人及信用增进机构2016年年度报告及2017年第一季度财务信息披露工作中，无锡城发在上一年度延期披露财务信息已被给予通报批评自律处分后，今年仍延期披露，且事后整改措施落实不到位，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给予无锡城发警告处分，暂停相关业务 6 个月，并处责令改正。大公将针对上述事项与无锡城发保持联系，密切关注上述事项对其经营和信用状况可能产生的后续影响，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一、本期行业发债情况

本期新发 116 支债券，共募集资金 837.55 亿元，发行方式以公募发行为主。

（一）新发债券统计

本期城投行业新发 116 支债券，发行总额达 837.55 亿元。发行债券类别较为多元化，以定向工具为主。

表 1　本期新发债券情况（单位：亿元、只）

行业	发行总额	发行数量	发行种类
城投	837.55	116	中期票据、公司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债券、私募债、定向工具

数据来源：Wind 资讯，大公整理

（二）新发债券信息

本期新发 116 支债券中，65 支为公募发行，51 支为私募发行；债券类别来看，超短期融资券有 15 支，短期融资券 7 支，中期票据 19 支，企业债 20 支，公司债 4 支，私募债 19 支，定向工具为 32 支。

（三）信用级别变动

本期共 2 家企业级别或展望发生变动，东方金诚上调太和县国资主体级别，新世纪上调下城城建主体级别。

表 2　本期级别调整情况（单位：亿元、只）

企业名称	评级机构	最新主体级别	上次评级主体级别
太和县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东方金诚	AA	AA-
杭州市下城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新世纪	AA+	AA

数据来源：Wind 资讯，大公整理

点评：太和县国资主体级别上调原因主要为 2017 年以来，太和县经济和财政实力继续增强，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公司作为太和县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在资产注入和财政补贴方面得到太和县人民政府的大力支持；同时，太和县国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保持较快增长。

点评：新世纪上调下城城建主体级别，主要因为 2016 年，下城区经济保持增长，土地市场行情上涨，为下城城建业务开展提供较好的外部环境；下城区可支配财力有所下降，但仍可覆盖地方财政支出，并有一定结余；下城城建是下城区城中村改造的唯一建设主体，2016 年获得区政府大力支持，公司根据区政府文件要求更名组建为集团公司，并获得股东大额增资，资本实力显著增强。

二、本期行业要闻

要闻 1：财政部关于坚决制止地方政府违法违规举债遏制隐性债务增量情况的报告

财政部日前在《关于坚决制止地方政府违法违规举债 遏制隐性债务增量情况的报告》中透露，将研究出台地方债终身问责、倒查责任制度，坚决查处问责违法违规行为。财政部在报告中表示，要坚决打消地方政府认为中央政府会“买单”的幻觉，坚决打消金融机构认为政府会兜底的幻觉。财政部也提醒说，虽然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但个别地方政府继续通过融资平台公司、PPP、政府投资基金、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违法违规或变相举债，风险不容忽视。（来源：新浪财经）

点评：报告阐明了下一步地方债管理思路：即坚持中央不救助原则，做到“谁家的孩子谁抱”，坚决打消地方政府认为中央政府会“买单”的幻觉，坚决打消金融机构认为政府会兜底的幻觉。预计未来，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将被放到财政部地方债管理工作的第一位，为防范风险，地方政府债务监管问责将持续保持高压态势。

要闻 2：财政部年末问责地方违规发债 西部省区或成风险聚集地

2017 年 12 月 27 日至 28 日召开的全国财政工作会议再次明确指出，坚持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初步形成地方政府债务监督管理制度框架和风险防控体系，增强财政可持续性。要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重点是有效防控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坚决制止违法违规融资担保行为，严禁以政府投资基金、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政府购买服务等名义变相举债。“尤其是西部省区，固定资产投资超过 GDP 规模的现象普遍出现，特别是在西北地区，很多债券投资，固定资产投资。这 20 多年来超强力度转移支付之后，事实上预期回报率是很成问题的。在这种情况下，地方债市场可能需要对西部那些省区给予更多的警惕。”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研究员梅新育表示。2017 年 12 月 22 日，财政部对外通报，江苏、贵州两省近期查实多起地方政府违法违规举债担保问题，除责令限期整改，还对 71 名相关责任人进行了不同程度的处分。（来源：华夏时报网）

点评：12 月，财政部对江苏、贵州、江西及四川省违法违规举债担保等问题进行了处罚，处罚力度空前，不仅落实到区县责任人，且包括部分前任官员，反映出政府严肃治理地方政府债务问题，决心不减。预计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治理仍将继续趋严，力度不减，范围将会扩大。

三、本期企业动态

营口经开、遵义国投、东港城建、北票建设、建平鑫达、顺兴投资、松原城开、滇池投资、盘锦建投对债券提前兑付（拟）召开债券持有人大会。陕文投、安庆城投涉及股权收购/转让；城发集团新增对外担保；常德实业、顺德投资、江宁经开、咸宁城投新增借款。遵义国资股东变更。江门建投、太仓港开投公司更名。泾河新城高管更换。无锡城发涉监管事项。

（一）提前兑付

1、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中性）

《关于召开 2013 年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2017.12.01）；《2013 年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2017.12.26）；《2013 年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提前兑付兑息公告》（2017.12.29）：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8 日发行的 2013 年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将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提前兑付剩余本金并支付该期债券的应计利息。

2、遵义市国有资产投融资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性）

《关于召开 2012 年遵义市国有资产投融资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关于召开 2014 年遵义市国有资产投融资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2017.12.05）；2017 年 12 月 13 日至 12 月 22 日期间，公司多次发布关于两期债券提前兑付的修正、补充、延期公告；《关于召开 2012 年遵义市国有资产投融资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关于召开 2014 年遵义市国有资产投融资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2017.12.29）：债券持有人大会表决并通过了关于提前兑付 2012 年/2014 年遵义市国有资产投融资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的议案，并由相关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果合法有效。

3、东港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性）

《关于召开 2015 年东港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2017.12.07）；《关于召开 2015 年东港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的补充公告》（2017.12.27）；《关于召开 2015 年东港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临时公告》（2017.12.29）：公司计划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召开“2015 年东港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拟提前兑付“15 东港城投债/15 东港债”以《关于召开 2015 年东港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的公告日前一个交易日 2017 年 12 月 6 日中债估值到期收益率 7.7193%，对应净价 96.6213 元上调至按票面面值 100 元提前兑付，并在提前兑付当日支付应计利息，具体提前兑付时间将另行公告通知。

4、北票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建平县鑫达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性）

《2014 年辽宁沿海经济带城镇化建设集合债券 2017 年提前兑付兑息公告》（2017.12.09）：北票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建平县鑫达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将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部分提前兑付本期债券本金并支付本期债券的应计利息，本次部分提前兑付的债券面额为 10 亿元，相应本金规模为 8 亿元。

5、大连顺兴投资有限公司（中性）

《关于召开“2013 年大连顺兴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2017.12.13）：公司拟提前归还“2013 年大连顺兴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的本金及利息，拟于 2018 年 1 月 9 日召开“2013 年大连顺兴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表决《关于提前归还“2013 年大连顺兴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募集资金的议案》。

6、松原市城市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中性）

《关于 2012 年松原市城市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2017.12.19）：松原城开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召开“12 松原城开债/PR 松城开”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兑付 2012 年松原市城市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的议案》，吉林上维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7、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性）

《关于 2014 年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2017.12.25)：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要约回购 2014 年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议案》。

8、盘锦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性）

《2012 年盘锦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2017.12.29)：盘锦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了《关于提前兑付 2012 年盘锦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的议案》，2017 年 12 月 29 日表决日截至日，表决通过了《关于提前兑付 2012 年盘锦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的议案》。盘锦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机构将在不晚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提前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二）股权收购/转让

1、陕西文化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性）

《陕西文化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拟出售资产的公告》(2017.12.15)：陕西文化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发布《陕西文化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拟出售资产的公告》称，为更加专注与核心业务，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陕西曼蒂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曼蒂置业”）持有的西安迪雅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雅置业”）49.39%股权进行出售。2017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西安迪雅置业有限公司的股权议案》，同意将曼蒂置业持有的迪雅置业 49.39%股权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该笔股权转让交易尚需转让方与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合同，随后办理资金支付、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预计将于 2017 年 12 月底完成交割。

《陕西文化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出售资产的进展公告》(2017.12.28)：陕西文化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发布《陕西文化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出售资产的进展公告》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曼蒂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曼蒂置业”）已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与受让方阳光城集团陕西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城集团”）签订正式股权交易合同，交易价格 5.16 亿元。曼蒂置业将对标的企业西安迪雅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雅置业”）享有的 6,707 万元债权等额转让给阳光城集团。阳光城集团在支

付交易价款的同时，向曼蒂置业一次性支付该笔债权转让款。

2、安庆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负面）

《关于安庆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资产的公告》（2017.12.29）：公司根据安庆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通知要求，需将公司持有的安庆市城投典当有限公司全部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安庆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次划转尚需经安徽省商务厅批准后正式生效。

（三）对外担保

1、城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负面）

《城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单笔对外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公告》（2017.12.04）：公司为城发集团（青岛）开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1.17 亿元债务提供质押担保，超过公司上年末净资产的 10%。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6 日，无反担保措施。截至 2016 年末，公司净资产 69.01 亿元，截至 2017 年 11 月末，公司担保余额 40.32 亿元，累计新增担保 15.57 亿元，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22.56%。

（四）新增借款

1、常德市鼎力实业有限公司（负面）

《常德市鼎力实业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2017.12.05）：2017 年 1～11 月，公司新增借款金额 253,996 万元，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 20.22%。

2、河北顺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负面）

《河北顺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2017.12.06）：河北顺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布《河北顺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称，截至 2017 年 11 月末，公司借款余额为 102.18 亿元，较 2016 年末累计新增借款 22.08 亿元，占 2016 年末净资产的具体比例为 20.69%；新增借款主要为通过银行贷款方式取得的借款。

3、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负面）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关于当年 1～11 月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2017.12.07）：2017 年 1～11 月，公司新增借款金额 22.79 亿元，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 21.34%。

4、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负面）

《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四十的公告》(2017.12.14)：截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咸宁城投借款余额为 76.61 亿元，较 2016 年末累计新增借款 42.07 亿元，占 2016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7.34%。新增借款主要为银行借款和公司债券。

（五）股权变更

1、遵义市国有资产投融资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性）

《遵义市国有资产投融资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拟进行控股股东变更的公告》(2017.12.19)：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 号)、《中共遵义市委遵义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遵义市市属国有企业优化重组及转型发展总体方案>的通知》，遵义市新世纪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对遵义国投履行出资人职责。遵义国投的股权关系由遵义市人民政府持股 73.5%和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股 26.5%变更为遵义市新世纪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73.5%和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股 26.5%；遵义国投的原股东系遵义市人民政府，变更后实际控制人仍为遵义市人民政府。

（六）名称变更

1、江门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性）

《江门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公告》(2017.12.22)：经江门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批准，江门建设更名为江门市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门交投”），并已经完成工商变更手续，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700726516962B。原江门建设名下的所有债权债务由江门交投继续承担。

2、江苏省太仓港港口开发建设投资公司（中性）

《江苏省太仓港港口开发建设投资公司关于改制并更名为江苏省太仓港港口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公告》(2017.12.26)：根据太仓市人民政府《市政府关于同意江苏省太仓港港口开发建设投资公司改制方案的批复》(太政复【2017】30 号文)，江苏省太仓港港口开发建设投资公司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公司名称由“江苏省太仓港港口开发建设投资公司”变更为“江苏省太仓港港口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七）高管更换

1、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负面）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发生变动的公告》（2017.12.13）：因公司原法定发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李益民以涉嫌受贿罪被立案侦查并采取强制措施，公司经董事会选举并报请股东会决议，同意选举张险峰为代理董事长并担任公司临时法定代表人，公司已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完成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八）监管事项

1、无锡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负面）

《交易商协会自律处分信息》（2017.12.15）：无锡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人及信用增进机构 2016 年年度报告及 2017 年第一季度财务信息披露工作中仍延期披露，表现出对违规事项严重性认识存在不足，且事后整改措施落实不到位，经自律处分会议审议，给予公司警告处分，暂停相关业务 6 个月，并处责令改正；给予公司相关责任人通报批评处分，并要求其参加协会信息披露相关培训。

四、报告声明

本报告分析及建议所依据的信息均来源于公开资料，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也不保证所依据的信息和建议不会发生任何变化。我们已力求报告内容的客观、公正，但文中的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参考，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提供的信息进行证券投资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本公司概不负责。

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和发布。如引用、刊发，需注明出处为大公资信城投行业小组，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